

西藏民主改革：中国式现代化在西藏的实践及启示

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党校(西藏自治区行政学院)校(院)务委员会理论学习中心组

纪念西藏民主改革65周年

实现现代化是近代以来无数仁人志士不懈追求的理想目标,也是中国共产党不断探索的理论问题和实践主题。西藏作为重要的边疆民族地区,中国共产党始终情系西藏各族人民,始终牵挂着西藏各族人民的前途命运,为了各族人民的翻身解放,为了各族人民的幸福生活,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走出了一条具有西藏特色的中国式现代化道路。

一、民主改革开启了西藏中国式现代化的新纪元

西藏的民主改革既是国家现代化历史进程的必然结果,又是西藏开辟现代化道路、实现民族发展进步的前置条件,也是国家实现现代化的必然要求。

第一,民主改革实现了西藏地方与国家政治制度上的统一,为西藏中国式现代化准备了重要的政治前提。国家的独立与政制的统一,是任何一个国家特别是多民族国家实现现代化的必备条件,也是实现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和重要指标。近代以来,帝国主义势力入侵西藏,在西藏培植分裂主义势力。1951年,西藏和平解放,摆脱了帝国主义的侵略和羁绊。然而,国际反华势力和西藏分裂主义势力并没有停止分裂新中国、图谋“西藏独立”脚步,他们沆瀣一气,为维护政教合一的封建农奴制度永远不变,逆历史潮流而动,反对民主改革,不惜铤而走险,撕毁《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发动武装叛乱。平息叛乱,实行民主改革,铲除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分裂势力赖以存在的土壤和社会基础,从根本上剔除了西藏地方现代政治发展的巨大隐患,提供了西藏中国式现代化的政治支点,使西藏站到了现代化的起跑线上,为社会全面进步奠定坚实基础。

第二,民主改革确立了新式生产关系,造就了生产力解放和发展的广阔前景,奠定了西藏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物质基础。废除农奴制,是世界发展的大趋势,也凸显着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谋求解放、寻求生产力发展、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时代主题。民主改革的实质是对旧式生产关系的破坏与新式生产关系的建构。民主改革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西藏不仅废除了封建人身依附关系,实现了人民当家作主,而且变

农奴主土地所有制为农民土地所有制,翻身农奴第一次拥有自己的土地、农具、牲畜等生产资料,发展生产的激情、创造财富的活力前所未有地迸发出来,极大地解放和发展了生产力,实现了经济结构根本性转变。正是在这破与立的过程中,民主改革厚植和积累了现代化因子,奠定了西藏现代化事业的根基和坚实的物质基础。

第三,民主改革为西藏中国式现代化准备了广泛的群众基础与不竭的精神动力。民主改革给西藏各族人民在思想观念上带来了巨大、丰富而深刻的变化。昔日“会说话的工具”成为国家和新西藏的主人。最广泛的民主权利的享有,促进西藏各族人民国民意识、现代化意识的觉醒,为实现现代化确立了与之相适应的心理与文化基础。西藏各族群众懂得了一个道理,只有共产党才能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发展西藏,只有永远坚定不移地跟着共产党走,才能有更加美好的前途。

二、西藏民主改革对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经验与启示

西藏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是一场区域性的社会大变革。民主改革的完成,使西藏社会性质发生了质的飞跃,从政治、经济和社会的层面,为西藏中国式现代化开拓了一条崭新道路,也为当前继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和启示。

第一,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是西藏民主改革的理论支撑,是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的基本要求。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揭示了人类社会普遍规律的同时,也为国家的现代化建设提供了一系列路径选择和策略。党在西藏的民主改革所实行的分类改革和赎买政策,正是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与西藏的实际相结合的典范。西藏民主改革的伟大胜利,展示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真理性和强大生命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是做好西藏工作的根本遵循,也是推动西藏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指引。我们要用书写中国式现代化西藏新篇章的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一步一个脚印把习近平总书记为西藏擘画的美好蓝图变为现实。

第二,坚持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是民主改革的政治基础,是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的根本保证。西藏民主改革的胜利证明,坚持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是一切政策和措施实施的前提,是一切发展和进步的政治基础,是实现西藏社会生产力跨越发展的正确方向。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保证各族人民当家作主的政治地位,才能维护国家的和谐稳定,才能把各族人民团结起来,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和中国更美好的未来共同奋斗。

第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是民主改革的群众根基,是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的价值归。人的现代化是现代化的本质。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中国式现代化是人口规模巨大的、共同富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无不凸显现代化人的主体性地位。民主改革包含着对西藏人民的生存、发展的关注,包含着对现实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的价值追求。新征程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牢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忘初心使命、牢记人民嘱托,为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不懈奋斗。

第四,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是民主改革的重要原则,是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的基本遵循。在西藏民主改革的问题上,党中央始终坚持“必须改革”的总原则,但在什么时间改、如何改的问题上,则采取审慎的态度和慎重稳进的方针。党中央对西藏农区、牧区、寺庙、城市以及边境地区的民主改革实行分类指导,实施对参加叛乱的农奴主和未参加叛乱的农奴主采取分别对待,在阶级划分上不划分富农等一系列政策,得到各阶层人民的欢迎,也得到爱国上层人士的理解和合作,保证了民主改革顺利进行。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是西藏各项工作必须遵循的重要原则,这对当下西藏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有着重要的启示和意义。

第五,坚持发扬斗争精神是民主改革的精神力量,是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的重要保障。西藏民主改革是荡涤一切旧社会污泥浊水的斗争史。面对武装叛乱,中央人民政府果断决定解散西藏地方政府和彻底平息叛乱,放手发动群众、依靠群众,使平叛变成一场废除旧的封建农奴制、神权政治的斗争,从而提前迎来新西藏的曙光,为西藏现代化开辟了广阔前景。我们要统筹发展和安全,发扬斗争精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西藏社会大局稳定,不断拓展和深化中国式现代化。

三、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奋力谱写新时代中国式现代化的西藏篇章

党的二十大站新的历史起点上,擘画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是西藏现代化建设的根本遵循。

着力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是推进西藏现代化建设的重大任务。西藏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既是国家重要安全屏障,也是国家现代化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西藏的现代化必须紧紧围绕维护祖国统一、加强民族团结这个着眼点和着力点,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把维护稳定作为第一位的政治任务,打基础、谋长远,为不断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创造西藏经验。

着力创建高原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是推进西藏现代化建设的必由之路。西藏的发展不是单纯的经济问题,而是政治问题、经济问题、社会问题、民生问题的辩证统一。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所有发展都要赋予民族团结进步的意义,都要赋予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都要赋予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都要有利于提升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把西藏的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发展优势,确保经济当前有活力、未来有潜力,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不断厚植现代化的物质基础,让各族人民生活更富裕、更幸福。

着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高地是推进西藏现代化建设的政治担当。保护好西藏生态环境,是“国之大者”。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冰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不断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让西藏的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美好,人民更幸福。

成为国家固边兴边富民行动示范区,是推进西藏现代化建设的重大使命。西藏作为西南边陲,维护边疆安全和发展的责任重于泰山,必须全力做好守边护边、兴边富民等各项工作,巩固军政军民团结,以产业引领边境地区发展,帮助边境群众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强化“神圣国土守护者、幸福家园建设者”爱国守边意识,以西藏之稳守卫边疆安全。

(执笔:续文辉、谢会时)

充分发挥统一战线重要法宝作用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统一战线是党克敌制胜、执政兴国的重要法宝,是团结海内外全体中华儿女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法宝,必须长期坚持。”发挥统一战线重要法宝作用,就是要真正把不同党派、不同民族、不同阶层、不同群体、不同信仰以及生活在不同社会制度下的全体中华儿女都团结起来,汇聚起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磅礴力量。

统一战线的本质要求是大团结大联合。人心是最大的政治,统一战线是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强大法宝。新时代新征程,统一战线不是过时了、不重要了,而是更重要了。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项伟大而艰巨的事业,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发挥统一战线的强大法宝作用,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下大气力解决好人心和力量问题,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关系,既妥善协调各方利益,又坚持求同存异、和而不同,增进一致性、包容多样性,真正把我们的朋友搞得更多的,把敌人搞得少少的,动员全体中华儿女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一起来想、一起来干。

“个人的智慧,如同草尖露珠;群众的智慧,才是拉萨河水。”统一战线法宝作用贯穿西藏发展始终,成为西藏各族干部群众化解矛盾、消除隔阂、增进互信、促进团结、形成共识的桥梁。推动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必须发挥统一战线重要法宝作用,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深入开展反分裂斗争,积极推进藏传佛教中国化,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教育引导各族群众树牢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不断增进广大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坚定不移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而团结奋斗。

(杜娟娟)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民生福祉不断增进

何妍

西藏民主改革65年来,党和政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将改善民生、凝聚人心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让西藏各族群众享有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环境,过上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65年来,西藏的民生事业得到全面发展,从生存保障到普惠改善,可谓经历了翻天覆地的改变。

民主改革后中国共产党改善西藏民生的艰辛探索(1958-1978)。民主改革前,西藏政教合一的封建农奴制使得广大农牧民没有生产资料 and 人身自由,长期处于绝对贫困状态。民主改革彻底废除了西藏走向现代化的制度羁绊,让百万农奴翻身做主,创造自己的美好生活。这一时期是西藏探索社会主义道路的重要时期,在西藏进行的民生建设主要集中在社会改革,重建社会秩序,努力恢复和发展生产,实施民族区域自治,着手发展社会事业等,人民群众的生活得到大幅改善。

改革开放后西藏民生建设重新起步(1979-1989)。改革开放后,西藏着力恢复民生建设的正常秩序,大力发展经济,积极探索民生改善新途径,增进民生福利。这一时期民生工作的重心是经济建设。中央召开两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后,西藏自治区政府在农村实行了“宜农则农、宜牧则牧、农牧林副渔全面发展”的方针。还实行了放宽政策、免征农牧业税和工商税三年、减轻农牧民负担、保证供应等休养生息的方针。1985年《关于改革经济体制加快经济发展的意见》出台,西藏开始了以搞活企业为中心环节的城市体制改革,随后制定重点开发“两江两河”的经济发展战略和10条西藏长治久安的战略决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生建设初见成效(1990-2002)。经过改革开放,西藏的民生状况有了一定程度的改善。党和政府紧密结合西藏人民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的新要求,在西藏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快经济发展,夯实民生建设的物质基础,实施民生改善新战略,加强法治建设,旗帜鲜明反对分裂,力促社会稳定。在国家和各省份的大力支援下,西藏的民生建设成效初显,人民生活质量大幅提升。1994年,西藏自治区颁布《关于加快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若干规定》,促进了个体、私营经济的大发展。自治区政府积极探索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区情的社会保障体系,继1987年西藏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建立后,1992年发布《西藏自治区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

养老保险补充办法》,1997年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2002年西藏城镇医疗保险开始试点。在党和政府一系列举措下,西藏民生改善初显成效。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生建设全面推进(2003-2012)。这一时期,西藏民生建设全面推进,高速发展,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迈进。自治区政府以科学发展观指导经济社会发展,开展兴边富民行动,夯实民生建设的物质基础;加强社会建设,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让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维护人民生态权益。2006年,西藏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对象为人均纯收入低于1700元以下的农牧民;2003-2007年采取“分片负责,对口支援”“定点、包干、负责”的办法支援西藏教育发展;2005年开始开发公益性岗位,解决就业困难群体就业,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2003年推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2007年推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2006年青藏铁路通车,提升区域经互动水平;2006年实施安居工程,开展扶贫搬迁和生态搬迁;2009年国家计划投资158亿元建设西藏生态安全屏障,等等。在国家帮扶和全区的努力下,西藏经济总量不断提升,居住条件不断改善,实现社会保障制度全覆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生建设高质量发展(2012-至今)。党的十八大以来,西藏自治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锚定“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经济发展成效显著,脱贫攻坚全面胜利,民生福利事业高质量发展。民生建设以新的“七有”为目标,坚持实事求是、共享理念和与时俱进的原则,以“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为思路,以“补齐短板”为任务,使人民生活全方位得到改善,社会治理水平大幅提升,社会安定有序,民生建设持续不断更好、更大发展。2012年以来,西藏经济总量取得新突破,经济增速始终位居全国前列;产业结构不断优化,特色产业持续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绝对贫困提前消除,提前一年完成脱贫攻坚目标;科教文卫事业扎实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健全。

65年来,西藏的民生建设就像一部史诗,记载了中国共产党全心全意为西藏各族人民服务的足迹。站在新的起点,西藏各族干部群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脚踏实地、艰苦奋斗,为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贡献力量。

(作者单位:西藏民族大学管理学院)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辩证思维

徐丹 朱晓雨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关键在“铸牢”二字。只有铸牢,才能夯实中华民族统一之基,才能成为民族复兴之本、精神力量之源。必须构建科学完备的中华民族共同体理论体系,做到共同性和差异性的辩证统一、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的有机结合。新时代新征程,运用辩证思维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需要在理论和实践中把握好“一”与“多”、“大”与“小”、“同”与“异”、“内”与“外”的关系。深刻把握好这几对重要关系,才能把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做好做细做扎实。

一、“一”与“多”的关联

先秦时期,我国就形成了“五方之民”共天下的格局。千百年来,各族人民在中华大地和睦相处,形成了休戚与共的一体化观念与意识。费孝通先生把我国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基本国情概括为“多元一体格局”,“多元”是指各民族各有其起源、形成、发展的历史,“一体”是指他们共同形成了中华民族这一整体。“多元”体现了多样性和差异性,“一体”体现了同一性和整体性。在这个辩证关系中,“一”是“多”的目标和归宿,也是“多”在逻辑上、政治上的前提。“多”是“一”的组成部分。在开展民族工作时,要正确处理“一”与“多”的关系,核心是在承认“多”的基础上促进“一”的巩固,既要坚持国家统一和中华民族的整体性,又要尊重民族个性和民族特色,让56个民族在更高更深更广的程度上融合,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

二、“大”与“小”的互通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每个中华儿女共有的意识,存在于所有成员的头脑之中,具有相似乃至贯通的属性。中华民族是多民族聚合形成的共同体,是在辽阔的中华大地上长期发展中不断交往交流交融,不断从地域、语言、文化、心理、经济、政治、社会、生活等层面接近并获得高度一致的集体身份认同。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要牢牢把握“大”与“小”的互通。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坚持“三个离不开”思想,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相互包容、相互欣赏、相互学习、相互帮助。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国家观,认清我国是一个统一

的多民族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各族人民共同缔造的,坚持国家利益高于一切,以爱祖国的实际行动自觉维护祖国统一。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文化观,认清中华文化是各民族的共有精神家园,增强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坚持我国宗教的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三、“同”与“异”的协调

我国疆域辽阔,民族众多,各民族之间的文化差异性广泛存在。正是因为各个民族有独特的文化风俗习惯,才构成了中华文明的多姿多彩。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是要混灭各个民族差异性,达到绝对的相同,而是在相对“同”的基础上鼓励发展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只有56个民族都发展起来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基础才会稳固。

中华民族如此多元,却能够长期存在延续,历史不曾中断,关键就在于具有某种“同”的特质。这种相对的“同”的特质构成了各民族和平共处、和谐发展的基础。所以,应大力提倡这种“同”的特质。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五点是核心的“同”的内容。各民族在这几个方面具有共同性的一面:伟大祖国是各族人民共同缔造的,中华民族是各民族交融汇聚形成的,中华文化是各民族共同创造的,中国共产党是各族人民共同的先锋队组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各族人民共同走出来的。可以说,从异到同,使得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广度和厚度大大加强。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应具有“大同小异”的思维。就是大体相同而略有差异,既尊重差异,又包容多样。一方面,不忽视民族差异,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保持民族特性;另一方面,注重引导民族共性,使中华民族成为包容性更强、凝聚力更强的命运共同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应具有“大同小异”的思维。就是大体相同而略有差异,既尊重差异,又包容多样。一方面,不忽视民族差异,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保持民族特性;另一方面,注重引导民族共性,使中华民族成为包容性更强、凝聚力更强的命运共同体。

运共同体。

四、“内”与“外”的兼顾

“内”与“外”是一对具有辩证关系的范畴,主要依据其参考对象的不同。我国境内56个民族,每个民族都是独立的个体,相对于其他民族会有内外之分。如西藏的珞巴族,人数虽只有2000多人,但一样具有本民族的正当合法权益要求,也有着与其他民族平等的维护本民族利益的权利,所以应该尊重每个民族的独特性。在更高的国家层面上,相对于国外其他民族,56个民族同属中华民族大家庭的一员,彼此之间则无内外之别、你我之分,是一种唇齿相依、休戚与共的利益共同体关系,一荣俱荣、一损俱损。

任何民族都是在与其他民族的交往中才能进步发展,对各个民族来说,要做到内外兼顾。一方面,对内要大力发展本民族的经济文化,依靠民族资源优势和民族特色,努力使本民族人民过上好日子;另一方面,要认识到自己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一员,本民族的命运同中华民族的命运不可分割,在中华民族利益受到损失时,要一致对外。具体表现为维护祖国统一、反对民族分裂。各族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将早已植根于心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当作防范渗透、抵御分裂的强大思想武器,与各种分裂势力作斗争,维护祖国统一。

总之,在开展工作时,一定要兼顾内与外的协调,既要符合中华民族的整体利益,也要兼顾各个民族自身的利益。就像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要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牢不可破”。

本文系2020年喀什大学校级课题“新时代南疆地区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与社会稳定研究”(2020)1681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单位:华中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